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二)

甲公司是生产和销售杏仁片和杏仁饼干的企业，2×23年相关资料如下：

(1) 甲公司有A、B、C三条生产线，A、B生产线生产杏仁片，杏仁片既可以用于第三方销售，也可以用于继续加工杏仁饼干。C生产线用于将杏仁片继续加工为杏仁饼干。A、B生产线提供的杏仁片完全足够甲公司后续加工，并且A、B生产线之间生产不均衡，甲公司协调让其趋于均衡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2) 三条生产线均由多项机器设备组成。A、B、C三条生产线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170万元、1230万元、1700万元，剩余使用年限相同，甲公司总部资产为一栋办公楼和研发中心，办公大楼的账面价值为1000万元，研发中心的账面价值为500万元。

(3) C生产线中的X机器，账面价值为100万元，由于质量问题，甲公司决定报废。X机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10万元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4) 由于市场更新迭代, 出现了杏仁饼干的替代品, 导致甲公司生产线出现了减值迹象, 办公楼可以按照生产线账面价值比例分摊到A、B、C生产线, 研发中心不可以按照合理和一致的基础分摊至生产线的账面价值。A、B生产线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2600万元,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不能可靠取得。C生产线(不含X机器)预计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1800万元,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能可靠取得, 甲公司总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为5000万元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1) 判断A、B、C生产线资产组的认定，并说明理由。

答案：A、B生产线应该认定为一个资产组，C生产线认定为一个资产组。

理由：A、B 生产线之间生产不均衡，甲公司需要通过协调才能让其趋于均衡，因此 A 生产线和 B 生产线各自的未来现金流入不能单独地确定，需要将 A、B 生产线组合在一起进行认定。同时A、B生产线生产的杏仁片可以用于第三方销售，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。

C生产线可以将杏仁片继续加工为杏仁饼干，所以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2) 判断X机器是单独计算减值还是同生产线C一起计算减值，并说明理由。

答案：X机器应单独计算减值。

理由：甲公司决定报废X机器，会导致X设备可收回金额减少，如果和C生产线一起计算减值，会将其自身应承担的减值分摊给C生产线，这样处理是不合理的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(3) 计算A生产线、B生产线、C生产线、办公楼和研发中心应确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。

答案:

①计算A生产线、B生产线、C生产线分摊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后的账面价值：

A生产线分摊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后的账面价值

$$=1170+1000 \times 1170 / [(1170+1230+(1700-100))] = 1462.5 \text{ (万元)}$$

B生产线分摊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后的账面价值

$$=1230+1000 \times 1230 / [(1170+1230+(1700-100))] = 1537.5 \text{ (万元)}$$

C生产线（不含X机器）分摊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后的账面价值=1700-

$$100+1000 \times (1700-100) / [(1170+1230+(1700-100))] = 2000 \text{ (万元)}$$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②计算A、B生产线以及所分摊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应确认的减值损失：

A、B生产线可收回金额为2600万元，包含分摊的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的账面价值 $=1\ 462.5+1\ 537.5=3\ 000$ （万元），应分摊减值损失 400 万元。

A生产线包含分摊的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的减值
 $=400 \times 1462.5 / (1462.5 + 1537.5) = 195$ （万元）。

A 生产线的减值 $=195 \times 1\ 170 / 1\ 462.5 = 156$ （万元）；
分摊给办公大楼的减值 $=195 - 156 = 39$ （万元）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B 生产线包含分摊的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的减值＝
 $400 \times 1\,537.5 / (1\,462.5 + 1\,537.5) = 205$ （万元）；

B 生产线的减值＝ $205 \times 1\,230 / 1\,537.5 = 164$ （万元）；

分摊给办公大楼的减值＝ $205 - 164 = 41$ （万元）。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③计算C生产线应确认的减值损失：

C 生产线（不含 X 机器）可收回金额为 1 800 万元，包含分摊的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的账面价值为 2 000 万元，所以生产线包含分摊的总部资产（办公大楼）的减值 $=2\ 000-1\ 800=200$ （万元）；

C 生产线（不含 X 机器）的减值 $=200\times (1\ 700-100)/2\ 000=160$ （万元）；

分摊给办公大楼的减值 $=200-160=40$ （万元）

C 生产线中 X 机器的减值 $=100-10=90$ （万元）



三、计算分析题

综上，办公大楼的减值 $=39+41+40=120$ （万元）。

A生产线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为 $1170-156=1\ 014$ （万元）

B生产线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为 $1230-164=1\ 066$ （万元）

C生产线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（包含X设备）为 $1700-90-160=1\ 450$ （万元）

办公大楼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为 $1000-120=880$ （万元）

包含研发中心的账面价值 $=1\ 014+1\ 066+1\ 450+880+500=4\ 910$ （万元），小于可收回金额 5000 万元，所以研发中心没有减值。